

证券代码：400029

证券简称：大通5

主办券商：网信证券

广州大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和履行必要的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2月6日10:00。

预计会期0.5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2月4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

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天津市和平区滨江道 1 号金谷大厦 33 层 A 区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经公司管理层审慎研究和综合评估，拟变更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经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友好协商，公司拟不再聘请其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为了确保 2019 年年度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进行顺利，公司拟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 或 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二) 审议《关于参股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基于公司发展的战略规划，公司参股公司天津自贸区鑫泽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天津自贸区鑫泽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鑫泽通合伙”）拟进行增资并引入天津鑫泽通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鑫泽通科技”）作为新增投资者。鑫泽通合伙的注册资本拟由人民币 30,050 万元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 200,050 万元，即新增注册资本不超过人民币 170,000 万元，新增股东鑫泽通科技认缴全部新增注册资本 170,000 万元。

因鑫泽通合伙与鑫泽通科技同为参股公司，且公司持股比例相等，故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对鑫泽通合伙持股比例不变，因此，本次增资扩股对公司持股权无影响。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 2、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3、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2月5日

（三）登记地点：天津市和平区滨江道1号金谷大厦33层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春植；电话：022-83129541

（二）会议费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需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大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广州大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1日